

关于汇添富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开放日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简称

汇添富养老 2050 五年持有混合 (FOF)

基金主代码

0070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5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9年8月1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8月16日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9年5月17日生效。由于本基金对于单笔认/申购，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短持有期为5年，5年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5年后可以提出赎回申请，故本基金暂时不开放赎回业务，仅开放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放赎回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 日常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网点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系统（trade.99fund.com）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基金管理人无法予以控制的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规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以及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1、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 500 元。

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非养老金客户适用的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1.20%

100 万元≤M<500 万元

0.80%

500 万元≤M<1000 万元

0.50%

M≥10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不利影响时，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

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并进行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摆动定价机制的具体处理原则和操作方法依照中国证监会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机构的相关规定制定，基金管理人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将摆动定价机制的具体操作规则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1、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 2、本业务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 3、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 4、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该金额应不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
- 5、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 6、定投的实际扣款日为定投的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3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4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不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trade.99fund.com）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定投业务。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19年8月16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三个工作日内，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以及证监会指定的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与定投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申购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申购费率为准。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6日